高雄市106學年度「允文允武」閱讀暨運動達人競賽實施計畫 一、依據

- (一)高雄市107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辦理
- (二)高雄市提升國中學生閱讀能力計畫
- (三)高雄市政府推動教育部體育署SH150計畫
- (四)財團法人名家文教基金會106年董事會決議

二、目的

- (一)推行全民體育,增進學童身心健康及體適能。
- (二)發揚普及化運動,提升運動人口,培養規律運動習慣。
- (三)增進校際交流,經由觀摩,培養人際互動關係。
- (四)加強閱讀運動的扎根工作,使閱讀能深耕於每位學子。
- (五)落實閱讀成效,增進學生寫作能力的提昇。
- (六)培養學生誠實與信任的人格特質,形塑優良品德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:高雄市政府
- (二)主辦單位: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財團法人名家文教基金會
- (三)承辦單位:高雄市立鳳翔國民中學、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 小學
- (四)協辦單位:許智傑立法委員服務處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 高雄市鳳山區瑞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鳳翔國民小學、 高雄市仁武區八卦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旗山區溪洲國民小學、 高雄市燕巢區燕巢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新上國民小學、 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鳥松區仁美國 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圖書館。

四、分組及參賽資格

- (一)國小組:高雄市公私立國民小學五年級及六年級學生
- (二)國中組: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學一年級及二年級學生

五、競賽項目

(一)路跑競技賽:3公里(國小組)、5公里(國中組),採晶片計時

- (二)籃球運球上籃:國小60秒、國中90秒於三分線外運球上籃 或運球投籃計算投入次數。
- (三)跳繩:國小組60秒開叉跳計次、國中組60秒一跳二迴旋計次。
- (四)閱讀能力檢測
- (五)寫作能力產出測驗

六、報名規定

(一)報名基本條件:凡參與報名此活動之學生,應先通過學校甄 選報名。

(二)各校報名名額

- 1.國小組:以學校為單位,高年級普通班合計12班以上者每校最多8名,高年級普通班合計未達12班者每校最多5名。 國小組上限報名總人數500人。若報名未達上限人數,主辦單位得再開放第二階段報名,依線上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。
- 2.國中組:以學校為單位,一年級及二年級普通班合計16班 以上者每校最多12人,一年級及二年級普通班合計未達16 班每校最多8名為限。國中組上限報名總人數500人。若報 名未達上限人數,主辦單位得再開放第二階段報名,依線 上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。

七、比賽項目評分標準

- (一)路跑競技賽:占30% (男女各自分別計分)
- (二)籃球運球上籃:占10% (男女各自分別計分)
- (三)跳繩:占10%(男女各自分別計分)
- (四)閱讀素養能力檢測:占32%。
- (五)寫作能力產出測驗:占18%。
- 八、競賽活動方式:分初賽及決賽
 - (一)初賽階段

- 1.路跑競技賽:5公里(國中組)、3公里(國小組),採晶片計時, 成績依各組男女生各別計算積分。
- 2.閱讀素養能力檢測:國小組以「喜閱網」(http://ireading.kh.ed u.tw),國中組以「愛閱網」(http://163.16.5.166/readerquiz/)書目為範圍,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於106年11月底前公告國小組及國中組書目各10本,每本書命題5題,並融入時事議題試題共14題,合計64題,每題0.5分,為四選一之單選題。
- 3.路跑競技賽及閱讀能力檢測二項成績積分總和(62%),國小組 及國中組各組取前200名進入決賽。分數相同者依閱讀素養能 力檢測→路跑競技賽進行比序,再同分者,增額錄取。
- 4.籃球運球上籃及跳繩項目納入總積分計算,但不列入初賽成 績計算。

(二)決賽階段:

進入決賽者(國中組及國小組各200名)參加「寫作能力產出測驗」,於50分鐘內完成作文產出。

- 九、比賽日期:107年3月4日(星期日)
 - (一)報到時間:107年3月4日(星期日)8:00~8:20
 - (二)熱身活動及活動說明:107年3月4日(星期日)8:20~8:30, 請全體參賽選手參加。
 - (三)比賽開始時間:107年3月4日(星期日)8:30
- 十、比賽地點: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(高雄市鳳山區凱旋路1號)十一、報名日期及方式:
 - (一)請報名學校於106年12月20日(星期三)前先進行線上報名,各 組連結下列報名網址上傳報名表(附件一)word檔進行線上報 名,並以最後一筆上傳為確定版本。
 - 1.國中組報名網址:https://goo.gl/LcJ63A(請注意字母大小寫)。
 - 2.國小組報名網址:https://goo.gl/cL9vUq(請注意字母大小寫)。
 - (二)各校線上報名後請將報名表(附件一)紙本印出並經核章後, 併同家長同意書(附件二,每位學生一份)於106年12月20日(星

期三)前,以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至承辦學校(國中組送至鳳 翔國中、國小組送至營發國小)。一經報名,不得更改名單。

- 1.國中組送件處:高雄市立鳳翔國中教務處設備組(高雄市鳳山 區保安里保義街100號)
- 2.國小組送件處: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小學務處(高雄市仁武區 仁和里仁忠路191號)
- (三)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06年12月20日(星期三)截止。
- (四)聯絡電話:國中組:07-7929337轉21;國小組:07-3726033-30。

十二、說明會及領隊會議

訂於107年1月3日(星期三)14:00於高雄市立鳳翔國民中學一樓 視廳教室舉行,並說明競賽及準備事宜。<u>參與說明會及領隊會議</u> 者予公(差)假登記,惟課務請自行調整。

十三、比賽制度及規則

- (一)賽制、賽程及相關注意事項視報名人數多寡,由大會於說明會及領隊會議公布。
- (二)賽程、比賽規則及計分方式將於領隊會議後公告於高雄市立鳳翔國民中學(http://www.flyjh.kh.edu.tw)首頁右側「106學年度允文允武閱讀暨運動達人競賽」專區。

十四、獎勵

(一)競賽獎勵:

- 1.團體獎:國小組分A(高年級普通班12班以上)、B組(高年級普通班未達12班),國中組分A(國中一年級及二年級普通班合計16班以上)、B組(國中一年級及二年級合計未達16班),各校取進入前200名學生加總,取各組總分第一名,頒發獎金20000元及獎牌一面。
- 2.允文允武獎:凡全程參與五項賽事,各組取總積分(依五大競賽項目總積分)錄取前八名,各頒給參賽學生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及獎金;第一名獎金5000元,第二名3000元,第三名

2000元,第四名至第八名1000元,第九名至第三十名頒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。分數相同者依<u>閱讀素養能力檢測→路</u> <u>跑競技賽→寫作能力產出測驗→籃球運球上籃→跳繩成績</u>依 序進行比序,再同分者,增額錄取之。

- 3.武狀元獎:總成績未獲各組前八名,但閱讀檢測成績達均標以上(PR值50以上),且運動項目總成績(路跑競技賽、籃球運球上籃及跳繩三項積分總和)前3名者,各頒發1000元獎金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。分數相同者依路<u>跑競技賽→籃球運</u>球上籃→跳繩成績依序進行比序,再同分者,增額錄取。
- 4.文狀元獎:總成績未獲各組前八名,但運動項目總成績(路跑競技賽、籃球運球上籃及跳繩三項積分總和)在前百分之50者,閱讀檢測成績及寫作能力產出測驗加總成績在各組前3名者,各頒發1000元獎金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。加總成績相同者以寫作能力產出測驗成績→閱讀檢測成績依序進行比序,再同分者,增額錄取。

(二)指導獎:

允文允武獎前5名、武狀元獎及文狀元獎前3名之指導老師給予嘉獎2次,允文允武獎第6名至第8名指導老師給予嘉獎1次 以資鼓勵,指導教師以2名為限。同一位教師指導多位學生 獲獎時,以最高之名次敘獎,不再重複獎勵。

(三)本案圓滿完成後,承辦及協辦單位逕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相關人員之獎勵。

十五、公差假

- (一)承辦、協辦學校工作人員於辦理活動期間予公(差)假登記, 並於活動結束後6個月內補假1日,惟課務請自行調整。
- (二)當日實際帶隊教師或領隊,於比賽當天予公(差)假登記, 活動結束後6個月內補假1日,惟課務請自行調整。
- 十六、經費:本案經費由財團法人名家文教基金會負責籌措。

十七、本活動依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,故不可歸責於主、承辦 單位之責任所造成之傷亡(例如個人疾病或練習、比賽過程中 的傷害等事故),不在承保範圍。如欲加強保障,可自行投保 旅遊平安險。

十八、規定事項

- (一)各校學生參賽時,須備妥參加學生之在學證明或學生證 以備查驗。
- (二)參加學生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一經發覺或檢舉,即取消 該員參賽資格,其已賽各場成績一律無效。
- (三)各校若有申訴案件,請於各場次賽後一小時內由領隊或 指導老師填妥申訴書(領隊或指導老師需簽章),向大會 正式提出,大會始予受理。經大會召開審判委員會處理, 以審判委員之判決為終決,各隊不得再行申訴。
- (四)比賽中如有舞弊、鬥毆或違反運動道德情形,依規定處理後交審判委員會處理,涉及傷害情形,移交有關單位處理。

十九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,得由大會隨時修正公布之。

二十、本實施計畫經陳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辦理,其修正亦同

0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6學年「允文允武」閱讀暨運動達人競賽報名表					
組別	□國小組(國小高年級普通班班級數合計班)				
	□」國中組(國□	P 一 年 級	及二年級晋进	<u>班</u> 合計 <u>班</u>)	
校名					
領隊					
聯絡人	姓名: 電話:				
	手機: 傳真:				
學生姓名	班級	性別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指導老師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年 班				
	1.國小組高年級普通班合計12班以上者每校最多8名,高年級普通班合計未達12班				
說明	者每校最多5名。國中組一年級及二年級普通班合計16班以上者每校最多12人,				
	一年級及二年級普通班合計未達16班每校最多8名為限				
	2.每位報名學生需檢附家長同意書(如附件二)。				
	3.每位參加學生之指導老師限填2人。				

承辦人: 主任: 校長:

附件二

家長同意書

賽前如有不適症狀將主動知會主辦單位,並不予 出賽。賽中如有不適症狀將主動休歇,並主動與主辦 單位連繫。

立切結書者 (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